

#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4747200011202300081
合同编号:	深圳亿通2023-0037
报告类型:	非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深亿通评报字(2023)第1058号
报告名称: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拟以财务报告为目的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收购广州铭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后商誉所在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结论:	1,968,800.00元
评估报告日:	2023年04月26日
评估机构名称:	深圳亿通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汤坚文 (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 47180009 马刚 (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 47200076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 2023年04月26日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  
拟以财务报告为目的商誉减值测试  
涉及的收购广州铭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后商誉所在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资产评估报告**

深亿通评报字（2023）第1058号

（共壹册，第壹册）

深圳亿通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  
拟以财务报告为目的商誉减值测试  
涉及的收购广州铭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后商誉所在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资产评估报告  
目录

声明 .....	1
摘要 .....	2
资产评估报告 .....	6
一、委托人、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和委托人以外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	6
二、评估目的 .....	17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	17
四、价值类型 .....	22
五、评估基准日 .....	23
六、评估依据 .....	24
七、评估方法 .....	28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	35
九、评估假设 .....	38
十、评估结论 .....	41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	42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	46
十三、评估报告日 .....	47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47

## 声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清单由委托人、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六、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拟以财务报告为目的 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收购广州铭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后商誉所在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资产评估报告 摘要

深圳亿通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接受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对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拟以财务报告为目的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收购广州铭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后商誉所在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

**评估目的：**为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商誉减值测试提供收购广州铭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后商誉所在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参考意见。

**评估对象：**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广州铭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后商誉所在的计算机系统集成业务资产组。

**评估范围：**评估对象对应的商誉所在的计算机系统集成业务资产组，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商誉。

其中表内资产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广州铭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账面金额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账面金额	广州铭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公允价值与原账面金额差额的净值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报表反映的账面金额
一	非流动资产	113.01	-	1.54	114.55
	其中：固定资产	94.36	-	-	94.36
	无形资产	9.74	-	1.54	11.28
	长期待摊费用	8.91	-	-	8.91
二	不含商誉的资产组合计	113.01	-	1.54	114.55
三	商誉	***	***	***	10,083.26
	减：商誉减值准备	***	***	***	7,929.44
四	未确认的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	***	***	2,069.36
五	含商誉的资产组合计	***	***	***	4,337.73

表外可辨认资产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登记号	授权公告日
1	铭诚自动化办公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97941 号	2012SR129905	2012/12/20
2	铭诚财务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98952 号	2012SR130916	2012/12/21
3	铭诚人力资源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98875 号	2012SR130839	2012/12/21
4	智能 IDC 运营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0759732 号	2014SR090488	2014/7/3
5	环保数据综合评估管理产品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766583 号	2014SR097339	2014/7/14
6	交通数据综合应用产品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766308 号	2014SR097064	2014/7/14
7	虚拟校园系统产品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766512 号	2014SR097268	2014/7/14
8	铭诚 MAS-IT 业务监察运维管理平台软件[简称： 铭诚 MAS-IT 业务运维管理平台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0960094 号	2015SR073008	2015/5/4
9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业务运营监控和经营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8921 号	2015SR111835	2015/6/23
10	智能在线监控与可视化调度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8639 号	2015SR111553	2015/6/23
11	基于电力大数据的实时处理及智能分析技术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8979 号	2015SR111893	2015/6/23
12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客户服务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9380 号	2015SR112274	2015/6/23
13	基于数据挖掘的电网主设备健康值与风险评估技术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9437 号	2015SR112351	2015/6/23
14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电力系统数字仿真结果可信性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8958 号	2015SR111870	2015/6/23
15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移动网故障隐患智能定位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9330 号	2015SR112244	2015/6/23
16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金融行业风险管控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8607 号	2015SR111521	2015/6/23
17	信息安全日志海量存储及智能聚类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9339 号	2015SR112253	2015/6/23
18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用户能耗分析及用电优化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9335 号	2015SR112249	2015/6/23
19	基于海量数据的数据质量动态探查监控及智能修正技术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8644 号	2015SR111558	2015/6/23
20	基于大数据的用电信息征信体系服务评估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8648 号	2015SR111562	2015/6/23
21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宏观经济形式评价与预测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9514 号	2015SR112428	2015/6/23
22	ITSM 运维服务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8914 号	2015SR111828	2015/6/23
23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精确营销支撑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8910 号	2015SR111824	2015/6/23
24	IT 业务监测运维管理软件	软著登字第 0998960 号	2015SR111874	2015/6/23
25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数据与客户端专家级技术支持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8894 号	2015SR111808	2015/6/23



26	面向流量经营的专题挖掘及分析支撑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8963 号	2015SR111877	2015/6/23
27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客户画像特征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8924 号	2015SR111838	2015/6/23
28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电能质量监测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8919 号	2015SR111833	2015/6/23
29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电网设备利用率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001000 号	2015SR113914	2015/6/24
30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金融行业运营优化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001459 号	2015SR114373	2015/6/24
31	区域性污染防治项目申报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019571 号	2015SR132485	2015/7/14
32	污染防治新技术新工艺项目推广应用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019575 号	2015SR132489	2015/7/14
33	重点污染源防治项目申报管理信息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1019567 号	2015SR132481	2015/7/14
34	环境技术中心专家库信息管理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1019589 号	2015SR132503	2015/7/14
35	清洁生产项目管理信息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019581 号	2015SR132495	2015/7/14
36	大数据存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102933 号	2015SR215847	2015/11/9
37	大数据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102920 号	2015SR215834	2015/11/9
38	可视化报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102943 号	2015SR215857	2015/11/9
39	数据备份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102939 号	2015SR215853	2015/11/9
40	云终端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102927 号	2015SR215841	2015/11/9
41	一体机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365240 号	2016SR186623	2016/7/19
42	网络监控管理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2148021 号	2017SR562737	2017/10/13
43	大数据采集器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347031 号	2018SR017936	2018/1/11
44	智慧园区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523553 号	2018SR194458	2018/3/22
45	自动识别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3645907 号	2019SR0225150	2019/3/7
46	资源共享交换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3622923 号	2019SR0202166	2019/3/1
47	数据开放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3623956 号	2019SR0203199	2019/3/1
48	智能指挥调度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3620622 号	2019SR0199865	2019/3/1
49	无人机智能巡检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3622998 号	2019SR0202241	2019/3/1
50	入侵检测系统 (IDS) V3.0	软著登字第 5454362 号	2020SR0575666	2020/6/5
51	数据防泄漏系统 V3.0	软著登字第 5452095 号	2020SR0573399	2020/6/5
52	数据库审计与风险控制系统 V4.0	软著登字第 5451810 号	2020SR0573114	2020/6/5
53	网络违规行为监测分析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5462437 号	2020SR0583741	2020/6/8
54	日志审计系统软件 V3.0	软著登字第 5462325 号	2020SR0583629	2020/6/8
55	网络准入控制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5462445 号	2020SR0583749	2020/6/8
56	桌面云管理系统 V5.5	软著登字第 5462494 号	2020SR0583798	2020/6/8
57	新型高压开关柜智能运维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6650984 号	2020SR1847982	2020/12/17
58	抗拒绝服务攻击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7985529 号	2021SR1262903	2021/8/25
59	铭诚智慧校园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8939578 号	2021SR2216952	2021/12/29
60	铭诚学生宿舍智慧门禁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8939493 号	2021SR2216867	2021/12/29

61	软著-铭诚数据治理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9368224 号	2022SR0414025	2022/3/30
----	--------------------	-----------------	---------------	-----------

价值类型：可收回金额。

评估基准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评估方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评估结论及其使用有效期：

评估结论：采用成本法评估结果，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广州铭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后商誉所在资产组于评估基准日可收回金额为大写人民币壹佰玖拾陆万捌仟捌佰元（RMB 196.88 万元）。

上述评估结论自评估基准日起壹年内使用有效，即至 2023 年 12 月 30 日止，逾期使用无效。

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特别事项：

详见评估报告正文“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特别提示：以上内容摘自【深亿通评报字（2023）第 1058 号】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和合理理解评估结论，应认真阅读评估报告全文，本摘要不得单独使用。



深亿通评报字（2023）第 1058 号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拟以财务报告为目的  
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收购广州铭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后商誉所在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资产评估报告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亿通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资产评估原则，采用收益法和成本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收购广州铭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后商誉所在资产组，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一）委托人

名称：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南金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766189687Y

注册资本：27027.28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周海燕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 A 座十层 1001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对医疗业、制造业、能源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教育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投资；企业管理咨询；通信设备、计算机网络设备、互联网接入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通信用配线设备及配套设备、电源、音视频设备、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多媒体信息系统研发、制造、销售；电子集成电路设计；线缆、计算机及其配件、仪器仪表的销售；电子工程系统、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通信信息技术咨询；通信设备维修；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施工；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工程勘察设计；工程监理；工程招标代理；对外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04 年 10 月 09 日至无固定期限

## （二）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

### 1、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概况

名称：广州铭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铭诚”  
或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6669981330K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周海燕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09 号 22 楼自编 A、C 单元  
（仅限办公）（不可做厂房使用）

经营范围：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房维护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数字动漫制作；游戏软件设计  
制作；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数据处  
理和存储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产品设计；监控系统工程安装服务；  
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教学专用仪器制造；教学设备的研究开发；  
电子白板制造；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计算机批发；  
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软件批发；办公设备耗材批发；通讯设备及配  
套设备批发；广播设备及其配件批发；通用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  
表批发；办公设备批发；电子元器件批发；安全技术防范产品批发；  
计算机和辅助设备修理；通讯设备修理；其他办公设备维修。

经营期限：2007 年 12 月 26 日至无固定期限

## 2、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历史沿革及股权结构变更情况

### （1）公司设立



广州铭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由李辉、缪坤民、王芳共同出资组建，于2007年12月26日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金50.00万元。广州惠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7年12月20日出具了企业设立登记的验资报告（惠建验字（2007）第07YZ1712号），各股东均以货币缴足出资。

本次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	出资比例
李辉	30.00	60.00%
缪坤民	10.00	20.00%
王芳	10.00	20.00%
合计	50.00	100.00%

### （2）第一次股权、股权变更

2008年4月2日，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至510.00万元，其中：李辉以货币增资276.00万元，缪坤民以货币增资92.00万元，王芳以货币增资92.00万元。本次增资经广州灵智通会计师事务所于2008年4月2日出具了企业变更登记的验资报告（灵智通验字[2008]第LZTE2004号）验证。本次变更登记后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	出资比例
李辉	306.00	60.00%
缪坤民	102.00	20.00%
王芳	102.00	20.00%
合计	510.00	100.00%

### （3）第二次股权、股东变更



2010年4月20日，公司原股东李辉将所持有的公司306.00万元股权以原价转让给新股东刘恋；公司原股东王芳将所持有的公司102.00万元股权以原价转让给新股东刘恋。转让后新股东刘恋出资408.00万元。本次股权变更经广州天盛会计师事务所于2010年5月8日出具了企业变更登记的验资报告（天盛验字[2010]第05041号）验证。本次变更登记后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	出资比例
缪坤民	102.00	20.00%
刘恋	408.00	80.00%
合计	510.00	100.00%

#### （4）第三次股权、股东变更

2012年3月7日，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至1,100.00万元，其中：缪坤民以货币增资118.00万元，新股东朱岳标以货币增资472.00万元，公司原股东刘恋将所持有的公司408万元股权以原价转让给新股东朱岳标，本次增资已经广州方靖会计师事务所于2012年3月8日出具验资报告（穗方靖内验字[2012]第0067号）验证。本次变更登记后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	出资比例
朱岳标	880.00	80.00%
缪坤民	220.00	20.00%
合计	1,100.00	100.00%

#### （5）第四次股权、股东变更

2013年7月24日，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至2,200.00万元，其中：朱岳标以货币增资792.00万元，缪坤民以货币增资198.00万元，

徐晶晶以货币增资 110.00 万元。本次增资已经广州恒德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3 年 7 月 25 日出具验资报告（恒德审验字[2013]07008 号）验证。本次变更登记后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	出资比例
朱岳标	1,672.00	76.00%
缪坤民	418.00	19.00%
徐晶晶	110.00	5.00%
合计	2,200.00	100.00%

#### （6）第五次股权、股东变更

2015 年 6 月 8 日，公司原股东朱岳标将所持有的公司 396.00 万元股权以原价转让给新股东杨绪宾 33.0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马婷 33.0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江剑锋 22.0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柯宗庆 154.0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广州达硕投资企业（有限合伙）154.00 万元。转让后原股东朱岳标出资 1276.00 万元，新股东杨绪宾出资 33.00 万元，新股东马婷出资 33.00 万元，新股东江剑锋出资 22.00 万元，新股东柯宗庆出资 154.00 万元，新股东广州达硕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154.00 万元。本次股权变更于 2015 年 6 月 9 日由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下发了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备案号为穗工商（天）内变字[2015]第 6201506080971 号。本次变更登记后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	出资比例
朱岳标	1,276.00	58.00%
缪坤民	418.00	19.00%
徐晶晶	110.00	5.00%
杨绪宾	33.00	1.50%
马婷	33.00	1.50%
江剑锋	22.00	1.00%
柯宗庆	154.00	7.00%
广州达硕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54.00	7.00%
合计	2,200.00	100.00%

### （7）第六次股权、股东变更

2016年10月29日，公司股东马婷将所持有的公司1.5%的股权计33.00万元以75.3177万元转让给股东朱岳标，股东柯宗庆将所持有的公司7%的股权计154.00万元以351.4826万元转让给股东朱岳标，股东江剑锋将所持有的公司1%的股权计22.00万元以50.2118万元转让给股东朱岳标，股东杨绪宾将所持有的公司1.5%的股权计33.00万元以75.3177万元转让给股东朱岳标，股东广州达硕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将所持有的公司7%的股权计154万元以351.4826万元转让给股东朱岳标。本次股权变更于2016年11月16日由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下发了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备案号为穗工商（天）内变字[2016]第06201611160710号。本次变更登记后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	出资比例
朱岳标	1,672.00	76.00%
缪坤民	418.00	19.00%
徐晶晶	110.00	5.00%
合计	2,200.00	100.00%

#### （8）第七次股权、股东变更

2018年3月15日，公司股东朱岳标、缪坤民、徐晶晶所持有的公司51.00%的股权共计1,122.00万元以12,750.00万元转让给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权变更于2018年4月3日由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下发了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备案号为穗工商（天）内变字[2018]第06201804040331号。本次变更登记后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	出资比例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	1,122.00	51.00%
朱岳标	819.28	37.24%
缪坤民	204.82	9.31%
徐晶晶	53.90	2.45%
合计	2,200.00	100.00%

#### （9）第八次股权、股东变更

2018年12月20日，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至5,000.00万元，其中：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增资1,428.00万元，朱岳标以货币增资1,042.72万元，缪坤民以货币增资260.68万元，徐晶晶以货币增资68.60万元。本次股权变更于2018年12月20日由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下发了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备



案号为穗工商（天）内变字[2018]第 062018012205007 号。本次变更登记后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	出资比例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	2,550.00	51.00%
朱岳标	1,862.00	37.24%
缪坤民	465.50	9.31%
徐晶晶	122.50	2.45%
合计	5,000.00	100.00%

#### （10）第九次股权、股东变更

2019 年 8 月 27 日，公司股东朱岳标、缪坤民、徐晶晶所持有的公司 30.00%的股权共计 1,500.00 万元以 9,000.00 万元转让给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持有铭诚科技 81%的股权。

截至评估基准日，广州铭诚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	出资比例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	4,050.00	81.00%
朱岳标	722.00	14.44%
缪坤民	180.50	3.61%
徐晶晶	47.50	0.95%
合计	5,000.00	100.00%

### 3、公司经营情况

#### （1）主营业务介绍

广州铭诚致力于在大数据、云计算领域发展，为客户提供大数据、云计算咨询、解决方案和产品销售。公司主要产品（服务）为

计算机软、硬件和技术服务。公司主要业务可分为信息系统集成，软件产品销售，提供信息技术服务等。

## (2) 企业近三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

财务指标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总资产(元)	208,514,197.22	151,460,799.17	116,754,309.05
总负债(元)	88,485,825.59	58,550,002.13	57,484,352.10
股东权益(元)	120,028,371.63	92,910,797.04	59,269,956.95
<b>经营业绩</b>	<b>2020年度</b>	<b>2021年度</b>	<b>2022年度</b>
营业收入(元)	452,732,037.24	100,098,467.28	66,899,877.60
营业成本(元)	374,378,414.31	93,182,680.11	61,839,113.46
净利润(元)	41,827,719.97	-27,182,216.28	-18,748,640.09

2020年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号为“大华审字[2021]006594号”,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2021年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号为“大华审字[2022]011464号”,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2022年财务数据摘自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2022年12月31日广州铭城财务报表底稿。

### 4、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及主要税种、税率

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它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软件销售收入、信息系统集成业务收入	13%
	技术服务收入	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税收优惠情况:

(1) 根据《关于公示广东省 2020 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 2020-2022 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和《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公司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的销售，按 13% 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 5、经营场所情况说明

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生产经营场所均为租赁，位于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09 号高盛大厦 22 楼。

(三) 委托人与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的关系、委托人以外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项目的委托人是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控股股东。

委托人以外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为法律、法规规定的与本评估目的相关的会计师事务所。



## 二、评估目的

本次评估目的是为满足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商誉减值测试的需要,提供收购广州铭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后商誉所在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专业意见。

##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 (一)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

1、评估对象为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广州铭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后商誉所在的计算机系统集成业务资产组。

2、评估范围为评估对象对应的商誉所在的计算机系统集成业务资产组,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商誉。

(1)评估基准日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划入计算机系统集成业务资产组的表内资产具体内容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名称	账面金额	其中划入资产组 资产账面金额	公允价值与原账面 金额差额的净值
固定资产	943,639.30	943,639.30	-
无形资产	97,353.37	97,353.37	15,445.63
长期待摊费用	89,075.43	89,075.43	-
<b>经营性长期资产合计</b>	<b>1,130,068.10</b>	<b>1,130,068.10</b>	<b>15,445.63</b>

(2)与评估范围相一致的资产清查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广州铭诚计 算机科技有 限公司账面 金额	深南金科股 份有限公司 账面金额	广州铭诚计 算机科技有 限公司公 允价值与原 账面金额 差额的净 值	深南金科股 份有限公司 合并报表 反映的账 面金额
----	----	-------------------------------	------------------------	--	---------------------------------------



一	非流动资产	113.01	-	1.54	114.55
	其中：固定资产	94.36	-	-	94.36
	无形资产	9.74	-	1.54	11.28
	长期待摊费用	8.91	-	-	8.91
二	不含商誉的资产组合计	113.01	-	1.54	114.55
三	商誉	***	***	***	10,083.26
	减：商誉减值准备	***	***	***	7,929.44
四	未确认的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	***	***	2,069.36
五	含商誉的资产组合计	***	***	***	<b>4,337.73</b>

上述资产范围经由委托人确定，并与执行本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的会计师充分沟通确认。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一致。

评估基准日合并报表口径财务数据为委托人提供的未经审计财务数据，并与执行本年度审计的注册会计师充分沟通确认。

深南金科收购广州铭诚，形成商誉计算如下：

合并日（2018年03月31日）广州铭诚的可辨认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49,769,970.42 元，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52,289,062.72 元。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收购股权比例为 51%，以协议转让价款确定合并成本为 127,500,000.00 元，确认合并商誉 100,832,578.01 元。

（3）划入资产组的表外可辨认资产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登记号	授权公告日
1	铭诚自动化办公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97941 号	2012SR129905	2012/12/20
2	铭诚财务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98952 号	2012SR130916	2012/12/21
3	铭诚人力资源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98875 号	2012SR130839	2012/12/21
4	智能 IDC 运营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0759732 号	2014SR090488	2014/7/3
5	环保数据综合评估管理产品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766583 号	2014SR097339	2014/7/14
6	交通数据综合应用产品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766308 号	2014SR097064	2014/7/14
7	虚拟校园系统产品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766512 号	2014SR097268	2014/7/14

8	铭诚 MAS-IT 业务监察运维管理平台软件[简称: 铭诚 MAS-IT 业务运维管理平台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0960094 号	2015SR073008	2015/5/4
9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业务运营监控和经营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8921 号	2015SR111835	2015/6/23
10	智能在线监控与可视化调度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8639 号	2015SR111553	2015/6/23
11	基于电力大数据的实时处理及智能分析技术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8979 号	2015SR111893	2015/6/23
12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客户服务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9380 号	2015SR112274	2015/6/23
13	基于数据挖掘的电网主设备健康值与风险评估技术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9437 号	2015SR112351	2015/6/23
14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电力系统数字仿真结果可信性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8958 号	2015SR111870	2015/6/23
15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移动网故障隐患智能定位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9330 号	2015SR112244	2015/6/23
16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金融行业风险管控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8607 号	2015SR111521	2015/6/23
17	信息安全日志海量存储及智能聚类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9339 号	2015SR112253	2015/6/23
18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用户能耗分析及用电优化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9335 号	2015SR112249	2015/6/23
19	基于海量数据的数据质量动态探查监控及智能修正技术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8644 号	2015SR111558	2015/6/23
20	基于大数据的用电信息征信体系服务评估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8648 号	2015SR111562	2015/6/23
21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宏观经济形式评价与预测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9514 号	2015SR112428	2015/6/23
22	ITSM 运维服务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8914 号	2015SR111828	2015/6/23
23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精确营销支撑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8910 号	2015SR111824	2015/6/23
24	IT 业务监测运维管理软件	软著登字第 0998960 号	2015SR111874	2015/6/23
25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数据与客户端专家级技术支持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8894 号	2015SR111808	2015/6/23
26	面向流量经营的专题挖掘及分析支撑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8963 号	2015SR111877	2015/6/23
27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客户画像特征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8924 号	2015SR111838	2015/6/23
28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电能质量监测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998919 号	2015SR111833	2015/6/23
29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电网设备利用率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001000 号	2015SR113914	2015/6/24
30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金融行业运营优化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001459 号	2015SR114373	2015/6/24
31	区域性污染防治项目申报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019571 号	2015SR132485	2015/7/14
32	污染防治新技术新工艺项目推广应用系统	软著登字第 1019575 号	2015SR132489	2015/7/14



	V1.0			
33	重点污染源防治项目申报管理信息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1019567 号	2015SR132481	2015/7/14
34	环境技术中心专家库信息管理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1019589 号	2015SR132503	2015/7/14
35	清洁生产项目管理信息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019581 号	2015SR132495	2015/7/14
36	大数据存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102933 号	2015SR215847	2015/11/9
37	大数据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102920 号	2015SR215834	2015/11/9
38	可视化报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102943 号	2015SR215857	2015/11/9
39	数据备份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102939 号	2015SR215853	2015/11/9
40	云终端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102927 号	2015SR215841	2015/11/9
41	一体机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365240 号	2016SR186623	2016/7/19
42	网络监控管理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2148021 号	2017SR562737	2017/10/13
43	大数据采集器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347031 号	2018SR017936	2018/1/11
44	智慧园区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523553 号	2018SR194458	2018/3/22
45	自动识别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3645907 号	2019SR0225150	2019/3/7
46	资源共享交换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3622923 号	2019SR0202166	2019/3/1
47	数据开放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3623956 号	2019SR0203199	2019/3/1
48	智能指挥调度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3620622 号	2019SR0199865	2019/3/1
49	无人机智能巡检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3622998 号	2019SR0202241	2019/3/1
50	入侵检测系统 (IDS) V3.0	软著登字第 5454362 号	2020SR0575666	2020/6/5
51	数据防泄漏系统 V3.0	软著登字第 5452095 号	2020SR0573399	2020/6/5
52	数据库审计与风险控制系统 V4.0	软著登字第 5451810 号	2020SR0573114	2020/6/5
53	网络违规行为监测分析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5462437 号	2020SR0583741	2020/6/8
54	日志审计系统软件 V3.0	软著登字第 5462325 号	2020SR0583629	2020/6/8
55	网络准入控制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5462445 号	2020SR0583749	2020/6/8
56	桌面云管理系统 V5.5	软著登字第 5462494 号	2020SR0583798	2020/6/8
57	新型高压开关柜智能运维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6650984 号	2020SR1847982	2020/12/17
58	抗拒绝服务攻击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7985529 号	2021SR1262903	2021/8/25
59	铭诚智慧校园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8939578 号	2021SR2216952	2021/12/29
60	铭诚学生宿舍智慧门禁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8939493 号	2021SR2216867	2021/12/29
61	软著-铭诚数据治理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9368224 号	2022SR0414025	2022/3/30

### 3、前期商誉减值测试确定的资产组情况：

前期商誉减值测试由深圳亿通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评估，出具了深亿通评报字（2022）第 1048 号《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拟以财务报告为目的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收购广州铭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后商誉所在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



该评估报告确认的资产组为收购广州铭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后商誉所在的资产组，与本报告资产组一致。

#### 4、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情况

2021 年度，因会计准则要求，测试商誉减值，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7,929.44 万元。截至 2022 年底商誉减值测试前，累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7,929.44 万元。

### （二）评估范围内主要资产概况

#### 1、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主要为设备类固定资产。

评估范围内的设备类型主要为车辆及电子办公设备，固定资产—设备类资产共有 1028 台/套/辆，其中：车辆 1 辆，电子设备 1027 台/套。设备类资产账面原值 2,890,996.18 元，账面价值 943,639.30 元。

#### （1）安装存放地点、使用情况

设备主要存放于公司办公区。设备运行状态良好，维护保养情况良好。

#### （2）是否存在抵押及其他限制情况。

评估范围内的设备不存在抵押及其他限制情况。

#### 2、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及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账面记录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97,353.37 元,主要为软件著作权及外购软件。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包括 61 项软件著作权。

合并日无形资产评估增值 2,963,638.00 元,增值部分于本次评估基准日的净值为 15,445.63 元。

#### 四、价值类型

根据《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执行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业务,应当根据会计准则或者相关会计核算与披露的具体要求、评估对象等相关条件明确价值类型。会计准则规定的计量属性可以理解为相对应的评估价值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本次评估需要测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因此根据本次商誉减值测试的评估目的,本次评估选择的价值类型为可收回金额。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的相关规定,可收回金额等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者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孰高者。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是指资产组基于特定实体现有管理模式下在未来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预计可能产生的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应当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应当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根据评估人员与管理层、审计师的沟通，管理层确定本次减值测试中所涉及的公允价值的主要市场（最有利市场），除非特别说明，是指中国（大陆地区）的产权交易市场。

本次资产评估中所采用的相关市场参数、交易数据以及成交案例等均是上述主要市场（最有利市场）上的有效数据或发生的交易案例。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 五、评估基准日

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选取上述日期为评估基准日的理由是：

（一）根据评估目的由委托人确定评估基准日。主要考虑使评估基准日尽可能与评估目的实现日接近，使评估结论较合理地为评估目的服务。评估基准日为年度财务报告的资产负债表日、资产减值测试日。



(二) 选择会计结算日作为评估基准日，能够较全面地反映被评估资产及负债的总体情况，便于资产清查核实等工作的开展。

本次评估中所采用的取价标准是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

## 六、评估依据

### (一) 法律、法规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2016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6号公布）；

2、《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201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6号发布，201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7号《财政部关于修改〈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和监督管理办法〉等2部部门规章的决定》修改）；

3、《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1993年12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修正）；

4、《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1998年12月29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1998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十二号公布；2019年1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5、《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二次修正）；

6、《国务院关于废止〈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和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691号）；

7、《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714号）；

8、《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1990年9月7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2010年2月26日第二次修正，2020年11月11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的决定》第三次修正）；

9、《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实施条例》（2002年8月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359号公布 2013年1月30日第二次修订）；

10、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2012年第12号）；

11、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

12、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年第39号）。

## （二） 准则依据

1、《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 8、《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 9、《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 10、《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中评协〔2017〕45号）；
- 11、《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 12、《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 13、《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 14、《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11号——商誉减值测试评估》（中评协〔2020〕37号）；
- 15、《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2014年第76号）及其应用指南；
- 16、《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财会〔2006〕3号）及其应用指南；



17、《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财会[2006]3 号）及其应用指南；

18、《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财会[2014]10 号）及其应用指南；

19、《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

### （三）权属依据

- 1、委托人、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营业执照；
- 2、审计报告；
- 3、房屋租赁合同及主要设备订货合同或购置发票；
- 4、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 5、与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资产的取得有关的各项合同、会计凭证、账册及其他有关资料；
- 6、其他权属证明资料。

### （四）取价依据

- 1、《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第二版）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2011 年）；
- 2、同花顺 iFinD 终端；
- 3、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提供的基准日财务报表、生产经营的相关数据；
- 4、国家有关部门发布的统计资料和技术标准资料；
- 5、评估基准日市场有关价格信息资料；

- 6、与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资产的取得、使用等有关的各项合同、会计凭证、账册及其他会计资料；
- 7、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提供的前三年收入、成本、期间费用、税收等资料；
- 8、委托评估的各类资产评估明细表；
- 9、经实地盘点核实后填写的委估资产清单；
- 10、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提供的基于现有管理模式下可能实现的收益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预测资料；
- 11、委托人及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提供的其他与评估有关的资料；
- 12、委托人与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共同撰写的《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说明》。

#### （五）其他依据

委托人与本公司签订的《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 七、评估方法

### （一）会计准则及评估准则关于评估方法选择的规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2006）第六条，“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规定：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协助企业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应当关注评估对象在减值测试日的可收回金额、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以及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之间的联系及区别。可收回金额等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者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孰高者。在已确信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者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其中任何一项数值已经超过所对应的账面价值，并通过减值测试的前提下，可以不必计算另一项数值。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对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预测应基于特定实体现有管理模式下可能实现的收益。预测一般只考虑单项资产或者资产组内主要资产项目在简单维护下的剩余经济年限，即不考虑单项资产或者资产组内主要资产项目的改良或重置；资产组内资产项目于预测期末的变现净值应当纳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计算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时，会计准则允许直接以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或者与评估对象相同或相似资产在其活跃市场上反映的价格，作为计算公允价值的依据。当不存在相关活跃市场或者缺乏相关市场信息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可以根据企业以市场参与者的身份，对单项资产或者资产组的运营作出合理性决策，并适当地考虑相关资产或者资产组内资产有效配置、改良或重置前提下提交的预测资料，参照企业价值评估的基本思路及方法，分析及计算单项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计算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时，应当根据会计准则的具体要求合理估算相关处置费用。



## （二）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本次委估资产组具有独立获利能力，其未来现金流量及相关风险可以合理预计，因此，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计算委估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口径为归属于资产组现金流，对应的折现率为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评估内涵为资产组的价值。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模型可以分为（所得）税前的现金流和（所得）税后的现金流。本次评估选用税前现金流折现模型。

基本公式为：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P_n}{(1+r)^n}$$

式中： $R_i$ ：评估基准日后第  $i$  年预期的税前自由现金流量； $r$ ：折现率； $P_n$ ：终值； $n$ ：预测期。

各参数确定如下：

### 1、每年资产组现金流 $R_i$ 的确定

$R_i = \text{税前经营利润} + \text{折旧和摊销} - \text{资本性支出} - \text{营运资金增加额}$

2、折现率  $r$  采用（所得）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BT）确定，公式如下：

$$\text{WACCBT} = \frac{\text{WACC}}{1-T}$$
$$\text{WACC} = R_e \frac{E}{D+E} + R_d \frac{D}{D+E} (1-T)$$

式中： $Re$ ：权益资本成本； $Rd$ ：负息负债资本成本； $T$ ：所得税率； $D/E$ ：根据市场价值估计的企业的目标债务与股权比率。

3、权益资本成本  $Re$  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计算，公式如下：

$$Re = R_f + \beta \times ERP + R_s$$

式中： $Re$  为股权回报率； $R_f$  为无风险回报率； $\beta$  为风险系数； $ERP$  为市场风险超额回报率； $R_s$  为公司特有风险超额回报率。

#### 4、N—收益期限

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对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预测一般只考虑资产组内主要资产项目在简单维护下的剩余经济年限，即不考虑资产组内主要资产项目的改良或重置。本次评估对象是商誉所在资产组，资产组内主要资产项目为商誉，商誉的剩余经济年限一般与其所属经营主体的经营期限相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未对企业的经营期限有所限制，本次评估设定在正常情况下，资产组将一直持续经营，因此，被评估对象预期现金流量按永续经营计算。

#### （三）资产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资产组处置实际包含资产组整体转让和资产组采用拆零变现两种转让方式，我们分别考虑两种转让方式的公允价值分别扣除相应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并以其中孰高者作为该资产组的公允价值扣除处置费用的净额。

资产组整体转让公允价值的测算方法主要为收益法和市场法。资产组拆零变现公允价值的测算方法主要为成本法。

### 1、资产组整体转让

评估对象资产组没有出售计划，没有“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且资产组也没有“与评估对象相同或相似资产在其活跃市场上反映的价格”，我们不能通过市场途径直接测算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因此，当不存在相关活跃市场或者缺乏相关市场信息时，我们根据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以市场参与者的身份，对资产组的运营作出的合理性决策，并适当地考虑相关资产组内资产有效配置、改良或重置前提下提交的预测资料，参照企业价值评估的基本思路及方法，分析及计算资产组的公允价值。

#### (1) 市场途径估算资产组公允价值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企业整体价值或股权价值的评估方法。

市场法中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企业委估资产组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企业整体价值或股权价值的具体方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中的可比企业应当是公开市场上正常交易的上市公司，评估结论应当考虑流动性对企业整体价值或股权价值的影响。

交易案例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案例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资料，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在与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企业整体价值或股权价值的具体方法。

运用交易案例比较法时，应当考虑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与交易案例的差异因素对价值的影响。

受国内流通市场条件的限制，我们无法取得足够的、可参照的、与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类似的公司交易案例资料，在上市公司中寻找在主营产品、业务规模、现金流量、增长潜力和风险等方面与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类似的参考公司也很困难，不具备市场法评估的比较条件，在确定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的与商誉有关的资产组时，无法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 （2）收益途径估算资产组公允价值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收益法的基本原理是任何一个理智的购买者在购买一项资产时所愿意支付的货币额不会高于所购置资产在未来能给其带来的回报。运用收益法评估资产价值的前提条件是预期收益可以量化、预期收益年限可以预测、与折现密切相关的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可以预测。

评估人员在对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总体情况和历史经营情况进行了解和分析后，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具备持续经营的条件，所处的行业也处于稳定发展的阶段，其预期收益可以量化、预期收益年限可以预测、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可以预测，因此本次评估适用收益法评估。

针对本次评估的特定目的、评估对象的自身条件、所评资产组的市場条件和价值影响因素、评估的价值类型，结合收集掌握的资料情况，企业未来经营收益和风险能够预测。因此，评估人员在经过分析后确定收益途径，对资产组公允价值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此次评估选择以收益法评估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基于企业处于行业正常经营管理能力水平，且企业对资产组预计的使用安排、经营规划及盈利预测，以后年度未有扩张性资本性支出及资产改良、重置的规划，其评估结果与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该是一致的。

## 2、资产组拆零变现

经过以上分析及计算，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及资产组整体转让的变现价值小于零。因此我们以拆零变现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资产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

### （1）设备类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确定

本次评估采用成本法或市场法确定委估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

### （2）无形资产公允价值的确定

对于评估基准日市场上有销售的外购软件，按照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格作为公允价值。对于企业经营过程中形成的软件著作权，考虑其经济贡献确定公允价值。

### （3）长期待摊费用公允价值的确定

按资产的处置价值确定公允价值。

（4）考虑商誉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为负值，商誉评估为零。

### （5）处置费用的确定

由于本次待估资产无需进行拆除，处置费用根据当地的税收政策考虑交易的相关税费，仅包括增值税附加税。

## （四）前期评估方法的情况说明

前期商誉减值测试的评估方法采用了收益法估算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并且经过分析资产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因此未估算资产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采用收益法估算了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通过分析资产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不低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因此同时估算了资产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 （一）前期准备、接受委托



本公司首先了解项目的委托人、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和委托人以外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价值类型、评估基准日、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资产评估报告提交期限及方式、评估服务费及支付方式以及委托人、其他相关当事人与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工作配合和协助等需要明确的重要事项，在明确业务基本事项以及对专业能力、独立性和业务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后与委托人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在听取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有关人员对企业情况及委估资产历史和现状的介绍后，根据资产评估业务具体情况编制资产评估计划，组建资产评估项目组。

## （二）现场调查、收集资料

资产评估项目组于 2023 年 3 月 2 日进驻现场，结合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填报的资产负债清查评估明细表及未来盈利预测表，通过询问、核对、监盘、勘察、检查等方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负债进行现场调查。根据资产评估业务具体情况收集资产评估业务需要的资料，并对所收集利用的资产评估资料通过观察、询问、书面审查、实地调查、查询、复核等方式进行核查验证。通过对评估对象现场调查及收集的评估资料了解评估对象现状，关注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项目组于 2023 年 3 月 3 日结束现场工作。

现场调查的主要内容为：

1、本次评估的经济行为背景情况，主要为委托人和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对本次评估事项的说明；

2、评估对象存续经营的相关法律情况，主要为评估对象的有关章程、投资出资协议、合同情况等；

3、评估对象的相关房屋租赁情况；

4、评估对象执行的会计制度以及固定资产折旧方法等；

5、评估对象执行的税率税费及纳税情况；

6、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最近几年管理费用、占用设备及场所（折旧摊销）、人员工资福利费用等情况；

7、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未来几年的经营规划以及经营策略，包括：营销策略、成本费用控制、资金筹措和投资计划等以及未来的收入和费用构成及其变化趋势等；

8、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主要竞争者的简况，行业发展及地位；

9、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主要经营优势和风险，包括：国家政策优势和风险、市场（行业）竞争优势和风险、财务风险、汇率风险等；

10、近年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营业收入明细表和成本费用明细表。

### （三）整理资料、评定估算

资产评估组根据资产评估业务具体情况开展独立的市场调研，收集相关的信息资料，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必要筛选、分析、归

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和编制资产评估报告的依据。并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三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资产评估项目组根据所采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测算结果。

#### （四）形成结论、提交报告

资产评估师对形成的测算结果进行综合分析，形成评估结论，在评定、估算形成评估结论后，编制初步资产评估报告。随后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资产评估准则和本资产评估机构内部质量控制制度，对初步资产评估报告进行内部审核。在不影响对评估结论进行独立判断的前提下，与委托人或者委托人同意的其他相关当事人就资产评估报告的有关内容进行必要的沟通后，向委托人出具并提交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 九、评估假设

### （一）一般假设

1、交易假设：假设所有委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人员根据委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评估。

2、公开市场假设：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



机会和时间，以便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做出理智的判断。

3、持续使用假设：假设资产持续经营且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

4、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指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的生产经营业务可以按其现状持续经营下去，并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发生重大改变，不考虑本次评估目的所涉及的经济行为对企业经营情况的影响。

5、外部环境假设：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无重大变化；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所处的地区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6、假定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管理当局对企业经营负责地履行义务，并称职地对有关资产实行了有效的管理。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在经营过程中没有任何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

7、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8、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未考虑委托人及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提供清单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 （二）特殊假设

1、假设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未来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2、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所属行业的发展态势稳定，与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生产经营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经济政策保持稳定。

3、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能够按照企业管理层规划的经营规模和能力、经营条件、经营范围、经营方针进行正常且持续的生产经营。

4、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具备与未来经营规模匹配的融资能力，确保未来经营可以正常运行。

5、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收益的计算均以一年为一个收益预测期，依次类推，假定收支在收益预测期内均匀发生。

6、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水平，其严格的内控制度和不断提高的人员素质，能够保证在未来年度内其各项监管指标保持历史年度水平，达到相关部门监管的要求。

7、评估对象在未来经营期内的主营业务、业务结构、收入和成本的构成以及经营策略和成本费用控制等按照经营规划执行，未来财务预算可以实现。

8、假设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已签订的合同、订单、框架协议在预测期内均能顺利执行，不存在合同变更、终止的情况。

9、假设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经营场所租赁到期后能继续续租。

## 十、评估结论

### （一）商誉所在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经收益法评估，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广州铭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后商誉所在资产组于评估基准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评估值为人民币负肆仟伍佰捌拾叁万元（RMB -4,583 万元）。

### （二）商誉所在资产组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经成本法评估，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广州铭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后商誉所在资产组于评估基准日的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为人民币壹佰玖拾陆万捌仟捌佰元（RMB 196.88 万元）。

### （三）商誉所在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确定

根据商誉所在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高原则，以商誉所在资产组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196.88 万元作为商誉所在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广州铭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后商誉所在资产组于评估基准日可收回金额为人民币壹佰玖拾陆万捌仟捌佰元（RMB 196.88 万元）。

####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值	增减值	增值率%
	B	C	D=C-B	E=D/B×100
固定资产	94.36	139.79	45.43	48.15
无形资产	11.28	57.10	45.82	406.21



商誉(含少数股东商誉)	4,223.18	-	-4,223.18	-100.00
长期待摊费用	8.91	-	-8.91	-100.00
含商誉资产组总计	<b>4,337.73</b>	<b>196.88</b>	<b>-4,140.85</b>	<b>-95.46</b>

上述评估结论自评估基准日起壹年内使用有效，逾期使用无效。

##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以下为在评估过程中已发现可能影响评估结论但非评估人员执业水平和能力所能评定估算的有关事项，提请报告使用人予以关注：

（一）本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是反映委托评估对象在持续经营、外部宏观经济环境不发生变化等假设前提下，于评估基准日所表现的本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下的价值。

（二）本评估报告是在委托人及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及相关当事方提供与评估相关资料基础上做出的。提供必要的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是委托人及相关当事方的责任；评估人员的责任是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进行分析、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评估人员对该资料及其来源进行必要的核查验证和披露，不代表对上述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提供任何保证，对该资料及其来源确认或者发表意见超出评估专业人员的执业范围。

（三）本次评估中，我们参考和采用了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历史及评估基准日的财务报表，以及我们在同花顺 iFinD 终端中寻找的有关对比公司的财务报告。我们的估算工作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上

述财务报表数据，我们假定上述财务报表数据均真实可靠。我们估算依赖该等财务报表中数据的事实并不代表我们表达任何我们对该财务资料的正确性和完整性的任何保证，也不表达我们保证该等资料没有其他要求与我们使用该数据有冲突。

（四）本次评估中所涉及的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的未来盈利预测是建立在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管理层制定的盈利预测基础上的。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管理层对其提供的企业未来盈利预测所涉及的相关数据和资料的真实性、科学性和完整性，以及企业未来盈利预测的合理性和可实现性负责。我们对上述盈利预测进行了必要的审核，并根据评估过程中了解的信息进行了适当的调整。评估人员的责任是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进行分析、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

（五）本次收益法评估中所采用的评估假设是在目前条件下对委估对象未来经营的一个合理预测，如果未来出现可能影响假设前提实现的各种不可预测和不可避免的因素，则会影响盈利预测的实现程度。我们愿意在此提醒委托人和其他有关方面，我们并不保证上述假设可以实现，也不承担实现或帮助实现上述假设的义务。

（六）我们对评估分析报告日后发生的市场情况变化不承担任何责任，亦没有义务就报告日后发生的事项或情况去修正我们的报告。

(七) 对于提供给审计师的信息仅作为参考使用，不得构成或替代任何审计程序。

(八)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商誉相关资产组为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管理层申报，评估范围为评估对象对应的商誉所在的计算机系统集成业务资产组，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商誉，不包括使用权资产。评估人员就商誉相关资产组构成，已经与委托人及执行本年度审计的注册会计师充分沟通，并得到确认。

(九) 利用专家工作或相关报告情况  
无。

(十) 权属资料不全面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未发现。

(十一) 委托人未提供的关键资料  
未发现。

(十二) 评估程序受到限制的情形  
未发现。

(十三) 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法律、经济等未决事项

公司股东朱岳标、缪坤民、徐晶晶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被告广州铭城向朱岳标、缪坤民、徐晶晶支付 2020 年分红款、利息及案件诉讼费用，涉及金额 15,214,078.36 元，并已冻结公司银行存款共计 15,214,078.36 元。民事一审 2022 年 7 月 8 日开庭。2023 年 3 月 27 日作出 (2022) 粤 0106 民初 14548 号判决，判决铭诚科技



支付股东朱岳标 2020 年分红款 11,318,072 元及以该分红款为基数，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相关利息。2023 年 3 月 27 日作出 (2022) 粤 0106 民初 14553 号判决，判决铭诚科技支付股东缪坤民 2,829,518 元及以该分红款为基数，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相关利息。2023 年 3 月 27 日作出 (2022) 粤 0106 民初 14554 号判决，判决铭诚科技支付股东徐晶晶 2020 年分红款 744,610 元及以该分红款为基数，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相关利息。

(十四) 评估基准日至资产评估报告日之间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事项

评估基准日至本资产评估报告日之间，委托人与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未作特殊说明，且评估专业人员根据一般经验也未发现存在影响评估结论的期后重大事项。

(十五) 租赁及或有事项的说明

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经营地点为租赁使用，位于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09 号高盛大厦 22 楼。根据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声明，不存在或有事项。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注意以上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

##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1、本资产评估报告只能由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委托人或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

2、本资产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

3、本资产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的媒体，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委托人与本资产评估机构或与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4、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自评估基准日起壹年内使用有效，本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至2023年12月30日止。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资产评估报告日：2023年4月26日。

(以下无正文)

深圳亿通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联泰大厦1705

电话：0755-83225773

邮编：518040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除特别注明原件的外，其余均为复印件

- 1、委托人与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营业执照；
- 2、委托人与资产组业务所在单位承诺函；
- 3、签字资产评估师承诺函（原件）；
- 4、评估机构营业执照；
- 5、评估机构资格证书（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备案公告【深财资备案[2018]030号】）；
- 6、证券业务评估机构备案清单；
- 7、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登记卡；
- 8、评估结果汇总表。